

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申报表填写案例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优惠—— 非营利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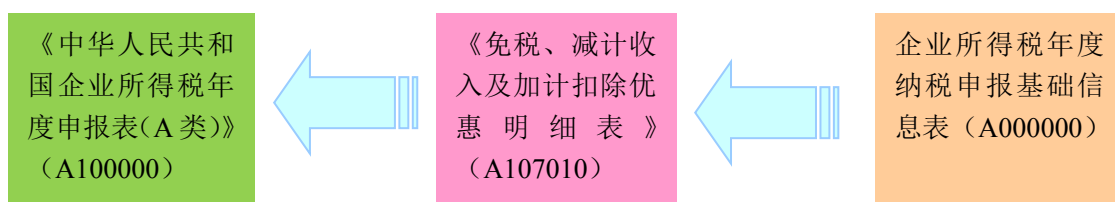
一、简要概述

适用范围： 享受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填报。

政策依据：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四项；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四条、第八十五条；
- (三)《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122号)；
- (四)《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
- (五)《广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关于明确广州市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穗财规字〔2018〕3号)；
- (六)《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3号)。

二、涉及申报表及表间关系图



对应 A100000 表
第 17 行

其余股东合计	——	——			——

A107010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金 额
1	一、免税收入（2+3+9+...+16）	
2	（一）国债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3	（二）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 （4+5+6+7+8）	
4	1. 一般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填写 A107011）	
5	2. 内地居民企业通过沪港通投资且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免 征企业所得税（填写 A107011）	
6	3. 内地居民企业通过深港通投资且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免 征企业所得税（填写 A107011）	
7	4. 居民企业持有创新企业 CDR 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填写 A107011）	
8	5. 符合条件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填写 A107011）	
9	（三）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0	（四）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取得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1	（五）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2	（六）取得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3	（七）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保险保障基金等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4	（八）中国奥委会取得北京冬奥组委支付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5	（九）中国残奥委会取得北京冬奥组委分期支付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6	（十）其他	
17	二、减计收入（18+19+23+24）	
18	（一）综合利用资源生产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19	（二）金融、保险等机构取得的涉农利息、保费减计收入（20+21+22）	
20	1. 金融机构取得的涉农贷款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21	2. 保险机构取得的涉农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22	3. 小额贷款公司取得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23	（三）取得铁路债券利息收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4	（四）其他（24.1+24.2）	
24.1	1. 取得的社区家庭服务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24.2	2. 其他	
25	三、加计扣除（26+27+28+29+30）	
26	（一）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填写 A107012）	
27	（二）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填 写 A107012）	
28	（三）企业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的产品进行创意设计活动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加计扣除（加计扣除比例____%）	
29	（四）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除	

30	(五) 其他	
31	合计 (1+17+25)	

A1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A类)

行次	类别	项 目	金 额
1	利润 总额 计算	一、营业收入(填写 A101010\101020\103000)	
2		减: 营业成本(填写 A102010\102020\103000)	
3		减: 税金及附加	
4		减: 销售费用(填写 A104000)	
5		减: 管理费用(填写 A104000)	
6		减: 财务费用(填写 A104000)	
7		减: 资产减值损失	
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		加: 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1-2-3-4-5-6-7+8+9)	
11		加: 营业外收入(填写 A101010\101020\103000)	
12		减: 营业外支出(填写 A102010\102020\103000)	
13		三、利润总额(10+11-12)	
14	应纳 税所 得额 计算	减: 境外所得(填写 A108010)	
15		加: 纳税调整增加额(填写 A105000)	
16		减: 纳税调整减少额(填写 A105000)	
17		减: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填写 A107010)	
18		加: 境外应税所得抵减境内亏损(填写 A108000)	
19		四、纳税调整后所得(13-14+15-16-17+18)	
20		减: 所得减免(填写 A107020)	
21		减: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填写 A106000)	
22	减: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填写 A107030)		
23	五、应纳税所得额(19-20-21-22)		
24	应纳 税额 计算	税率(25%)	
25		六、应纳所得税额(23×24)	
26		减: 减免所得税额(填写 A107040)	
27		减: 抵免所得税额(填写 A107050)	
28		七、应纳税额(25-26-27)	
29		加: 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填写 A108000)	
30		减: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填写 A108000)	
31		八、实际应纳所得税额(28+29-30)	
32		减: 本年累计实际已缴纳的所得税额	
33		九、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31-32)	
34		其中: 总机构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 A109000)	
35	财政集中分配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 A109000)		
36	总机构主体生产经营部门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 A109000)		
37	实际应纳	减: 民族自治地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input type="checkbox"/> 免征 <input type="checkbox"/> 减征:减征幅度__%)	
38	税额 计算	十、本年实际应补(退)所得税额(33-37)	

（一）表间关系：

表 A107010 第 9 行= 表 A100000 第 17 行。

（二）填报要点

1. 表 A000000 填报要点：

“207 非营利组织”：纳税人为非营利组织的，选择“是”。

2. 表 A107010 填报要点：

第 9 行“（三）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填报纳税人根据税法、《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12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 号）等相关税收政策规定，认定的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取得的捐赠收入等免税收入，但不包括从事营利性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当表 A000000 “207 非营利组织”选择“是”时，本行可以填报，否则不得填报。

3. 表 A100000 填报要点：

第 17 行“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填报属于税收规定免税收入、减计收入、加计扣除金额。本行根据《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A107010）填报。

三、政策解析

（一）政策概述

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取得的捐赠收入、不征税收入以外的政府补助收入（但不包括政府购买服务取得的收入）、会费收入、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为免税收入。

免税收入不包括非营利组织从事营利性活动取得的收入。

（二）认定条件或资格

1. 非营利组织的下列收入为免税收入：

（1）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的收入；

（2）除《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七条规定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但不包括因政府购买服务取得的收入；

（3）按照省级以上民政、财政部门规定收取的会费；

（4）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收入。

2. 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设立或登记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宗教活动场所、宗教院校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认定的其他非营利组织；

（2）从事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活动；

（3）取得的收入除用于与该组织有关的、合理的支出外，全部用于登记核定或者章程规定的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事业；

（4）财产及其孳息不用于分配，但不包括合理的工资薪金支出；

（5）按照登记核定或者章程规定，该组织注销后的剩余财产用于公益性或者非营利性目的，或者由登记管理机关转赠给与该组织性质、宗旨相同的组织等处置方式，并向社会公告；

（6）投入人对投入该组织的财产不保留或者享有任何财产权

利，本款所称投入人是指除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

(7)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开支控制在规定的比例内，不变相分配该组织的财产，其中：工作人员平均工资薪金水平不得超过税务登记所在地的地市级（含地市级）以上地区的同行业同类组织平均工资水平的两倍，工作人员福利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8) 对取得的应纳税收入及其有关的成本、费用、损失应与免税收入及其有关的成本、费用、损失分别核算。

(三) 享受优惠方式

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企业应当根据经营情况以及相关税收规定自行判断是否符合优惠事项规定的条件，符合条件的可以按规定的时间自行计算减免税额，并通过填报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享受税收优惠。同时，按规定归集和留存相关资料备查。

(四) 留存备查资料

留存备查资料是指与企业享受优惠事项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证书、文件、账册、说明等资料。留存备查资料分为主要留存备查资料和其他留存备查资料两类。

1. 主要留存备查资料：

(1) 非营利组织资格有效认定文件或其他相关证明；

(2) 非营利组织认定资料；

(3) 当年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公益活动和非营利活动的明细情况；

(4) 当年工资薪金情况专项报告，包括薪酬制度、工作人员整体平均工资薪金水平、工资福利占总支出比例、重要人员工资薪金信息（至少包括工资薪金水平排名前 10 的人员）；

(5) 当年财务报表；

(6) 登记管理机关出具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宗教活动场所、宗教院校当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事业发展情况或非营利活动的材料；

(7) 应纳税收入及其有关的成本、费用、损失，与免税收入及其有关的成本、费用、损失分别核算的情况说明；

(8) 取得各类免税收入的情况说明；

(9) 各类免税收入的凭证。

2. 留存备查资料保存期限：

企业留存备查资料应从企业享受优惠事项当年的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期结束次日起保留 10 年。

3. 留存备查资料管理规定：

(1) 主要留存备查资料由企业按照列示的资料清单准备，其他留存备查资料由企业根据享受优惠事项情况自行补充准备；

(2) 企业享受优惠事项的，应当在完成年度汇算清缴后，将留存备查资料归集齐全并整理完成，以备税务机关核查；

(3) 企业同时享受多项优惠事项或者享受的优惠事项按照规定分项目进行核算的，应当按照优惠事项或者项目分别归集留存备查资料；

(4) 设有非法人分支机构的居民企业以及实行汇总纳税的非

居民企业机构、场所享受优惠事项的，由居民企业的总机构以及汇总纳税的主要机构、场所负责统一归集并留存备查资料。分支机构以及被汇总纳税的非居民企业机构、场所按照规定可独立享受优惠事项的，由分支机构以及被汇总纳税的非居民企业机构、场所负责归集并留存备查资料，同时分支机构以及被汇总纳税的非居民企业机构、场所应在当完成年度汇算清缴后将留存的备查资料清单送总机构以及汇总纳税的主要机构、场所汇总；

(5) 企业对优惠事项留存备查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填报案例

【案例】A 社会团体为中国居民企业，2020 年获得了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2021 年预缴时已缴纳 2500 元。2021 年收入具体如下：

1. 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的收入 100 万元；
2. 政府补助收入 20 万元；
3. 按照省级以上民政、财政部门规定收取的会费 200 万元；
4. 上述会费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 万元；
5. 出租自有房产取得租金收入 10 万元。

假设 A 社会团体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在不考虑任何成本费用和纳税调整事项的情况下，申报表填写如下。

(一) 分析过程

1. 上述 1-4 项收入均属于免税收入；

2. 上述第 5 项租金收入 10 万元不属于免税收入。

(二) 申报填写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

有关涉税事项情况（存在或者发生下列事项时必填）				
201 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3 境外所得 信息	203-1 选择采用的境外所得抵免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分国（地区）不分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国（地区）不分项		
	203-2 新增境外直接投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产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业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技术产业）		
204 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的法人合伙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5 创业投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6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类型（填写代码）		207 非营利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208 软件、集成电路企业类型（填写代码）		209 集成电路生产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30 纳米 <input type="checkbox"/> 65 纳米 <input type="checkbox"/> 28 纳米	
210 科技型中 小企业	210-1__年（申报所属期年度）入库编号 1		210-2 入库时间 1	
	210-3__年（所属期下一年度）入库编号 2		210-4 入库时间 2	
211 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所属期年度有 效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11-1 证书编号 1		211-2 发证时间 1	
	211-3 证书编号 2		211-4 发证时间 2	

A107010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金 额
1	一、免税收入（2+3+9+...+16）	3210000
2	（一）国债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3	（二）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 （4+5+6+7+8）	
4	1. 一般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填写 A107011）	
5	2. 内地居民企业通过沪港通投资且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免 征企业所得税（填写 A107011）	
6	3. 内地居民企业通过深港通投资且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免 征企业所得税（填写 A107011）	
7	4. 居民企业持有创新企业 CDR 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填写 A107011）	
8	5. 符合条件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填写 A107011）	
9	（三）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3210000
10	（四）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取得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1	（五）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2	（六）取得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3	（七）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保险保障基金等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4	（八）中国奥委会取得北京冬奥组委支付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5	(九) 中国残奥委会取得北京冬奥组委分期支付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16	(十) 其他	
31	合计 (1+17+25)	3210000

A1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A类)

行次	类别	项 目	金 额
1	利润 总额 计算	一、营业收入(填写 A101010\101020\103000)	3200000
2		减: 营业成本(填写 A102010\102020\103000)	
3		减: 税金及附加	
4		减: 销售费用(填写 A104000)	
5		减: 管理费用(填写 A104000)	
6		减: 财务费用(填写 A104000)	
7		减: 资产减值损失	
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		加: 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1-2-3-4-5-6-7+8+9)	3200000
11		加: 营业外收入(填写 A101010\101020\103000)	110000
12		减: 营业外支出(填写 A102010\102020\103000)	
13		三、利润总额 (10+11-12)	3310000
14	应纳 税所 得额 计算	减: 境外所得 (填写 A108010)	
15		加: 纳税调整增加额 (填写 A105000)	
16		减: 纳税调整减少额 (填写 A105000)	
17		减: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 (填写 A107010)	3210000
18		加: 境外应税所得抵减境内亏损 (填写 A108000)	
19		四、纳税调整后所得 (13-14+15-16-17+18)	100000
20		减: 所得减免 (填写 A107020)	
21		减: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填写 A106000)	
22	减: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 (填写 A107030)		
23	五、应纳税所得额 (19-20-21-22)	100000	
24	应纳 税额 计算	税率 (25%)	0.25
25		六、应纳所得税额 (23×24)	25000
26		减: 减免所得税额 (填写 A107040)	22500
27		减: 抵免所得税额 (填写 A107050)	
28		七、应纳税额 (25-26-27)	2500
29		加: 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 (填写 A108000)	
30		减: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 (填写 A108000)	
31		八、实际应纳所得税额 (28+29-30)	2500

32		减：本年累计实际已缴纳的所得税额	
33		九、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31-32）	2500
34		其中：总机构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 A109000)	
35		财政集中分配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 A109000)	
36		总机构主体生产经营部门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 A109000)	
37	实际 应纳 税额 计算	减：民族自治地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免征 <input type="checkbox"/> 减征：减征幅度__%）	
38		十、本年实际应补（退）所得税额（33-37）	0